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立足服务国家战略，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聚焦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统筹兼顾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航空货运主责主业，加快建设航空运输超级承运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航空货运物流企业，为构建现代物流体系、服务国家战略贡献力量。

2025 年度，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聚焦主责主业，有序扩大机队规模，优化国际航网布局，深化客货协同，打造“一核两翼多联动”货运枢纽网络，推进智慧货站建设，构建综合物流产品体系，巩固生鲜业务领先优势，做大温敏医药业务，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2025 年，公司实现货邮总周转量 87.87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11.13%，全货机日利用率达到 13.09 小时，同比增加 0.08 小时，创历史新高；实现利润总额 40.86 亿元，同比增长 3.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3%，展现了一定的经营韧性。

2026 年度，公司将持续深耕主责主业，不断提升经营质量。一是统筹发展

与安全，筑牢持续安全根基。切实压紧压实确保“两个绝对安全”的政治责任，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二是优化布局，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积极响应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双城经济圈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秉持“抓首尾、跨长江、促全国、贸全球”的发展理念，持续增强上海货运主枢纽作用，加快提升大湾区、西南区域枢纽能级，打造“一核两翼多联动”货运枢纽网络，实现长三角、大湾区、成渝三地联动。充分发挥上海枢纽洲际转运中心功能，持续增投全货机运力并优化航网布局，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着力打造大湾区枢纽洲际特色航线，为电商出海提供高效稳定综合物流服务；围绕重庆区域枢纽，逐步打造覆盖欧洲、北美、东南亚的货运网络，形成航空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联动出海的发展格局，深度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三是深化客货联动，提升航网综合效能。坚持“客货并举、客货联动、客货一体”，强化运力资源统筹与高效协同，拓展“一带一路”“RCEP”等新兴市场，加快培育具有支撑力的业务增长极。四是健全专业高效物流产品体系，打造品牌卓越航空服务。完善跨境电商全服务模式，推动高科技产品运输精细化，打造汽车出海物流产品全球化，推进会展物资及活体动物等特货运输产品专业化，构建全球温敏产品智慧化速运网络。五是推进精细化管理，实现提质降本增效。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机队规划与管理水平，推进货站智慧化升级，强化飞行能力建设，打造高效的运控体系，实现整体运营的提质降本增效。

二、培育新兴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积极培育壮大航空冷链新兴产业，推动航空物流核心主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度，东航冷链产地直达解决方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71亿元，同比增长20.08%。按照“航线+产业+生态”的布局，聚焦生鲜、医药等温敏货物供应链领域，构建“世界连中国，中国链世界”的温敏网络。紧扣航空冷链安全、高效、绿色发展需求，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持续加大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力度，自主科技创新成果“储水吸水型纸纤维托盘”“蓝牙温度便签装置”已正式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绿色包装、数字温控领域的技术优势。

2026年度，公司将以开放共赢理念打造东航冷链数字化交易平台，链接海

外生鲜、医药出口商和国内外生态伙伴，通过“东航产地直达”“生鲜港”“飞来鲜”“东东测”“药及时”等供应链服务，带动东航冷链向供应链服务商转型，保持业务及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做优做强温敏货物的全球供应链网络，构建全球生鲜和医药快供应链网络。

三、深化合规治理，夯实治理根基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战略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努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度，紧扣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最新要求，系统性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配套制度，撤销了监事会，平稳实现监事会职能向审计委员会过渡。同时，公司通过健全履职支撑机构，强化履职信息支撑，积极组织专项调研，开展专业培训等多种举措，持续加强外部董事履职支撑服务，促进外部董事履职尽责，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功能作用。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5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最佳实践”，在“2025 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中荣获 5A 评级。

2026 年度，公司将继续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战略部署，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落实董事会年度工作计划，强化外部董事履职支撑，切实提升董事会建设质量，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不断优化外部董事调研安排，推进个性化、精准化、差异化调研，更好发挥外部董事专业特长与决策支撑作用，切实提升调研实效，以更高水平的董事会履职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优化调整股权结构，引入高匹配度、高认同感、高协同性的战略投资者作为积极股东，支持其依法合规提名董事人选，同时积极发挥协同作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压实关键责任，激活内生动力

公司牢牢把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与决策支撑作用，持续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切实筑牢公司治理的“责任防线”。

2025 年度，公司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国资委、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监局举办的各类培训，确保“关键少数”了解最新的证券市场法律法

规、市场动态，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和规范运作意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相关制度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6 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与履职考核，提高其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从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健全董事履职保障与评价体系，持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关键少数”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五、厚植股东价值，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要求，牢固树立投资者回报意识，切实提高投资者获得感。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77 元（含税），共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74,775,111.41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 2021 年 6 月上市以来，公司已派发现金红利金额达 27.26 亿元，超过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总金额 25.04 亿元。同时，公司通过制定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2024-2026 年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0%（年内多次分红的，进行累计计算）。

2026 年度，公司将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坚定不移地围绕核心主业，做强做优做大航空货运主责主业，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严格践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承诺，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利润分配方案回报广大投资者。

六、强化投关管理，增进市场认同

公司重视投资者沟通，建立多层次的良性互动机制，积极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同时不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

2025 年度，公司共举办 5 场定期业绩说明会，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亲自参与，向投资者介绍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传递公司价值，有力提升了

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为有效向投资者传递集团旗下客货运业务的投资价值，公司创新投资者交流形式，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联合中国东航召开“中国东航、东航物流 2025 年中期联合业绩说明会”，在资本市场实现“客货联动”。此外，公司还参与了 90 余场投资者交流活动，覆盖投资者超 600 人次，有效增进了市场认同。为使投资者加强对公司航空冷链业务的了解，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组织投资者现场参观了东航冷链，向投资者介绍了航空冷链业务发展历程、业务拓展及产品开发情况。

2026 年度，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路演、券商策略会、上证 e 互动、电话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加强交流，广泛开展投资者交流，并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适时组织投资者赴公司生产一线参观调研，积极传递公司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

风险提示：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为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